# 英语学院 2014 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

# 一、复试原则

- 1、贯彻落实教育部及学校关于研究生复试工作的指示精神。
- 2. 遵循公开、透明的原则,采取合理、规范的操作程序,确保录取结果公平、公正。
- 3. 采用差额复试的形式。

# 二、复试方式

### 1. 笔试

# (一) 各专业(本校保研、外校推免生除外)

主要测试考生的英语听力和写作能力,采用闭卷形式,时间为 1.5 个小时, 卷面总分为 100 分。

## 2、面试(分专业进行)

(一)"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"专业、"英语语言文学"专业、翻译硕士的"英语笔译"专业

根据专业特点,面试主要测试考生的听说能力、语音语调和思维反应。面试 分组同时进行,满分 100 分。考试的程序为:

- (1) 阅读一段英语短文,内容涉及人文、财经、社会、商务或热门话题等。
- (2) 考生可以事先准备 5 分钟。
- (3) 面试时,1) 考生朗读短文,2) 按话题(抽签)即席演讲2分钟,3) 考官提问。
  - (4) 5人一组进入面试考场,每组考生的考试时间约为10分钟。
    - (二)翻译硕士的"商务口译"及"国际商务谈判"方向
    - 2人一组进入面试考场,抽签决定英译汉、汉译英,无备考,当场交传。

### (三)翻译硕士的"国际会议口译"方向

录音考试: 在语音室分考场同时进行,采用听录音口译,现场录音形式进行,录音考试成绩即为复试成绩。初试 211 (翻译硕士英语)及 357 (英语翻译基础)两门总分超过 213 分的报考商务口译方向及国际商务谈判方向的考生经个人申请,可以自愿参加录音考试,一旦申请录音考试,则不再参加(二)的面试,录音考试成绩即为复试成绩,作为录取的依据,计入总分。申请者请于 4 月 2 日 17:00 前到英语学院诚信楼 1321 室或电话 64495025 报名进行审核,过期不候。

#### 3、二次复试

必要时,将由学院组织的二次复试小组对考生进行二次复试,以确定最终结果。

#### 4、复试成绩构成

面试: 50%; 笔试: 50%

### 5、总成绩构成

1、加权总成绩 = 初试成绩百分制×70%+复试成绩百分制×30%。

例如考生初试成绩为 380 分(500 分制),复试成绩百分制为 80 分(100 分制),则加权总成绩为 380 $\div$ 5 $\times$ 70%+80 $\times$ 30%=77.2。

2、复试不合格者,不予录取;复试合格者,按照最终加权总成绩排序,依 招生名额择优差额录取。

# 三、复试安排

1、报到时间:

笔试: 4月4日(周五)上午8: 15, 电教中心各自考场报到,8: 30入场;面试: 4月4日(周五)下午1: 00, 诚信候考室报到。

2、考试时间及地点:具体考场地点安排请见考场张贴单。

考生类别	考试方式	时间	地点
所有专业	听力笔试	4月4日(周五)	电教中心
		8:30-9:30	
国际会议口译	录音考试	4月4日(周五)	电教中心
		10:00-11:00	
MA 及 MTI 笔译专业	面试	4月4日(周五)	诚信楼 1412、
		13: 30	候考室
MTI 口译专业(国际会议口译	面试	4月4日(周五)	诚信楼 1412
除外)		13: 30	候考室

## 四、 注意事项

- 1. 参加复试之前必须按照学校研究生院的规定办理资格审查。
- 2. 要求携带复试登记表、准考证、身份证。

#### 五、说明

- 1. 国际会议口译方向的考生均需在参加完学院统一复试并通过后,再参加欧盟口译考试(具体时间再通知),考试均通过者方可录取为会议口译方向研究生。
  - 2. 推免生不需参加复试(报考国际会议口译者除外)。

英语学院 2014年3月26日